

中国有机产品认证申请材料符合性说明

文件类型	文件要求
营业执照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经营或业务范围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食品生产许可证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生产许可的产品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食品经营许可证（适用时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经营许可的范围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野生采集许可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批准范围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中的重点保护野生资源；
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副本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批准范围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批准范围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屠宰许可证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批准范围应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渔业捕捞许可证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与申报生产单元区域一致；
饲料生产许可证（含委托方）	应在有效期内，许可范围包含申请认证产品；
种植土地/养殖土地/捕捞水域使用权/水域滩涂养殖区域使用的合法证明	应说明使用年限并与申报生产单元区域/规模一致；
认证委托人和种植户/生产加工方的书面合同或委托协议（适用时）	合同或委托协议应在有效期内，包含有机产品标准条款，产品所有权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清晰；
管理体系文件（有机产品管理手册和有机产品操作规程）已有效运行三个月以上	内容按照 GB/T 19630-2019 7.2、7.3、7.4、7.5、7.6 和 7.7 的要求；野生采集还应符合 GB/T 19630-2019 4.3.5 的要求，建立野生植物采集区可持续生产管理方案；枸杞种植需同时符合《有机产品认证实施规则》CNCA-N-009:2025 附件 6 的要求。
种植地块/野生采集区域/畜禽养殖场/水产养殖场/采后处理点地理位置坐标及其分布图、缓冲带及临近地块使用情况	<p>1、种植地块图：</p> <p>（1）地块分布图：多地块和分布分散情况下，应提供全部地块分布情况的地图；</p> <p>（2）地块图：每个地块的形状、面积、边界、缓冲带，产地周围临近地块情况；</p> <p>（3）生产基地内主要建筑、树林、溪流等标示物以及河流、水井和其他水源的位置，标注方向，周边存在常规农田时标注风向（存在外来污染风险时应做相应的风险评估及扩大缓冲带）；</p> <p>（4）标注地理位置坐标（显示所在位置的经纬度；若多个地块，需要标注每个地块的位置坐标）。</p> <p>（5）枸杞：有机枸杞种植需注明缓冲带距离（周边为常规粮食，缓冲带需大于 30 米；周边为常规果树和枸杞园，缓冲带需大于 50 米），每个有机枸杞生产单元边界的四至地理坐标信息，周边 500 米范围内存在常规枸杞生产单元的，还应提供常规枸杞生产单元的地理坐标信息。</p> <p>2、采集区域图：标明每个采集区域的形状、大小、采集产品名称及缓冲带情况，周围的地块的情况，所有河流、水井和其它水源等；多区域、分布不集中情况下，提供包含全部采集基地分布情况的地图，并标注相应比例尺；标注地理位置坐标（显示所在位置的经纬度；若多个采集区域，需要标注每个区域的位置坐标）。</p> <p>3、食用菌栽培生产区域地块分布详图：</p> <p>（1）栽培分布图：多地块和分布分散情况下，应提供全部地块分布情况的地图；</p>

中国有机产品认证申请材料符合性说明

文件类型	文件要求
	<p>(2) 栽培图：每个栽培区的形状、面积、边界、缓冲带或物理屏联，周围临近地块情况；栽培区内主要建筑、树林、溪流等标示物以及河流、水井和其他水源的位置；</p> <p>(3) 标注地理位置坐标（显示所在位置的经纬度；若多个生产区域，需要标注每个区域的位置坐标）。</p> <p>4、畜禽养殖场分布图及区域图：畜禽养殖场及其牧草场、自由活动区、自由放牧区、粪便处理场所的分布情况，包括面积、空间布局、畜禽检疫隔离区域的分布；周边饲养场、居民区及交通干道的隔离情况，所有河流、水井和其它水源等；标注地理位置坐标（显示所在位置的经纬度；若多个养殖场，需要标注每个养殖场的位置坐标）。</p> <p>5、水产养殖区域图</p> <p>(1) 养殖区域分布图：多区域、分布不集中情况下，提供全部区域分布情况图。</p> <p>(2) 养殖区域图：每个养殖区域的形状、大小、养殖品种名称、边界、周边临近区域的利用情况，缓冲带的设置情况，养殖区内主要标示物；</p> <p>(3) 标注地理位置坐标（显示所在位置的经纬度；若多个养殖场，需要标注每个养殖场的位置坐标）。</p>
加工厂区/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坐标及位置图，周边环境描述；加工、包装车间、原料、成品仓库及相关设备的分布图；	<p>1、厂区平面图及周边环境图（需标注地理位置坐标、厂区周边的情况，包括水、气和有无面源污染）</p> <p>2、加工、包装车间、原料、成品仓库及相关设备的分布图；</p>
土壤/作物灌溉水检测报告或证明	<p>需满足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有 CMA 计量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（监测）报告，以证明土壤符合 GB 15618 标准和农田灌溉水质符合 GB 5084 的要求。 2. 土壤（食用菌基质）环境质量符合 GB 15618 标准要求，检测项目应至少包括：PH、镉、汞、砷、铅、铬、铜、镍、锌； 3. 农田灌溉水质符合 GB 5084 标准要求，检测项目应至少包括：PH、总汞、镉、总砷、铅、六价铬、石油类、化学需氧量、氟化物、粪大肠菌群数； 4. 检测报告的出具时间不应早于检查日期前的 24 个月；
畜禽/渔业/食用菌/芽苗菜/加工厂水质检测报告或证明	<p>需满足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有 CMA 计量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（监测）报告； 2. 渔业用水符合 GB 11607 标准要求，检验项目应至少包括：PH、溶解氧、生化需氧量、总大肠菌群、汞、镉、铅、铜、砷、铬、挥发酚、石油类； 3. 芽苗菜、食用菌、畜禽饮用水和加工厂用水符合 GB 5749 标准要求，检验项目应至少包括：PH、汞、镉、砷、铅、六价铬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； 4. 水质检测报告的出具时间不应早于检查日期前的 12 个月；
大气环境检测报告或证明	<p>需满足：</p>

中国有机产品认证申请材料符合性说明

文件类型	文件要求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有 CMA 资质的监测（检测）机构对产地环境质量进行的监测（检测）报告，监测（检测）项目至少包括：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和总悬浮颗粒物，或可采信县级以上（含县级）生态环境部门公布的当地环境空气质量信息或出具其他证明性材料（如公报数据、结论性的符合证明，网站公示截图等），以证明产地的环境质量状况符合 GB 3095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的规定。 2. 检测报告的出具时间或符合性证明材料不应早于检查日期前的 12 个月；
36 个月采集区域未使用禁用物质证明（适用时）	应由政府主管部门出具，出具时间距申请认证的时间不应超过 6 个月。
供应商无有机种子/繁殖材料/菌种/配料供应证明（适用时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外购的常规种子/繁殖材料/菌种/配料，应提供三家供应商作出的无有机种子/繁殖材料/菌种/配料供应证明； 2. 重新外购，需对此文件进行更新，重新做出证明。
供应商种子/繁殖材料/产品/菌种/种畜/禽/疫苗/饵料/配料/添加剂/加工助剂非转基因物质和未经禁用物质或方法处理过的声明（适用时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外购的种子/繁殖材料/产品/菌种/种畜/禽/疫苗/饵料/配料/添加剂/加工助剂，提供供应商作出的非转基因和未经禁用物质处理的声明； 2. 外购的以下种子必须提供：大豆种、玉米、油菜、棉花和番茄。参考国家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（2017 年 11 月 30 日修订版）目录； 3. 重新外购，需对此文件进行更新，重新做出声明。
原/配料有机证书扫描件和销售证书	原/配料供方的有机产品认证证书、有机产品销售证（使用有机码的产品，可不提供有机产品销售证，但需提供使用有机码的产品照片及交易凭证（如：发票）），必要时提供采购合同。
有机产品生产、加工、经营者建立并保持的记录文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记录文件清单按照 GB/T 19630-2019 7.2.6 的要求； 2. 内部检查记录按照 GB/T 19630-2019 7.4 的要求，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内部检查； 3. 枸杞种植的记录/照片文件需同时符合《有机产品认证实施规则》CNCA-N-009:2025 附件 6 的要求。